

# 104 年度大學個人申請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注意事項

## 一、網路登記時間：

104 年 5 月 5 日～104 年 5 月 6 日，每日上午 8:00 起至下午 10:00 止。

未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

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登記，逾期概不受理。

## 二、登記方式：一律採用網路登記就讀志願 <https://www.caac.ccu.edu.tw/caac104/>

網路登記需輸入(1)身分證字號 (2)學測准考證號碼 (3)通行碼

選填志願通行碼已於四月中旬發給學生，若遺失請見補發注意事項。

## 三、本學年度「個人申請」錄取生、「104 學年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籍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市)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錄取生及「104 學年度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公費生甄試」錄取生，應同時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參加統一分發，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予分發。

## 四、錄取生（含正、備取生）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應依其錄取校系及就讀意願辦理網路登記，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由甄選委員會進行統一分發，每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錄取生凡未依規定期間及方式登記就讀志願序者，一律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予分發。

（註：僅錄取一校系之錄取生仍須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

（註：「個人申請」錄取生若同時經104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第八類學群錄取者，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註：「個人申請」錄取生若同時經104 學年度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及美術學系錄取並完成報到者，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 五、以「離島生」或「原住民生」身分報名參加「個人申請」招生者，於同一校系招生名額錄取為備取、外加名額錄取為正取，於登記就讀志願序時，須先將該校系招生名額備取志願之順序登記於外加名額正取志願之前；若將該校系招生名額備取志願之就讀順序選填為放棄，該校系外加名額正取志願之就讀順序一律須選填為放棄，考生不得異議。

## 六、不論正取或備取，請依志願將最想就讀的科系登記在前面，若為備取，仍有機會錄取。

## 七、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將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有疑義時，應提具「就讀志願表」否則不予受理。

## 八、網路登記期間若遭遇任何問題，請電洽甄選委員會 (05)2721799

## 九、分發結果公告：

104年5月11日上午8:00起 於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網站公告

## 十、放棄入學資格處理

(1) 獲分發之錄取生即取得該校系之入學資格。

(2) 獲得分發後，若仍要參加大學考試分發入學，需辦理「放棄聲明」，否則無法參加大學考試分發。

(3) 放棄入學資格，請於104年5月14日(郵戳為憑)前，向獲分發之大學聲明放棄入學資格。

